

腾龙芳烃（漳州）有限公司
福建福海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一消防站/气防站项目
规划测量、验线技术服务发包说明

1、项目名称：

福建福海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一消防站/气防站项目。

2、项目性质： 新建。

3、项目内容：

福建福海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一消防站/气防站项目，用于厂区消防/气防使用，建设综合楼、训练塔、室外训练场地、消防水泵房、消防水罐等。

4、建设地点：

漳州市古雷港经济开发区腾龙路腾龙芳烃（漳州）有限公司厂区内。

5、项目工期：

总承包合同工期为 7 工作日，具体按工程的合约要求执行，以完成并提交项目规划测量技术报告书、及项目开工前验线意见书。

6、项目概况：

芳烃厂区新建消防站/气防站项目，包括消防气防站综合楼、训练塔、室外训练场地、消防水泵房、消防水罐等所有与本工程相关的土建、钢构、设备、管道、电气、仪表专业工程，具体位置详见福建福海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一消防站/气防站项目总平面布置图。

7、要求：

为满足福建福海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一消防站/气防站项目办理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及竣工验收相应手续，要求对消防站/气防站项目进行测绘，必须满足

可办理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竣工验收等资料文件。对消防站/气防站项目实施专业化的测绘咨询和技术服务，协助和指导建设单位全面落实消防站/气防站项目的测量技术措施，出具相应的测绘报告，提供政府相关部门建设局办理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所需配合提供的资料。

8、工作范围

承揽商负责对消防站/气防站项目进行地形测量、预放样、现场放样及开工前验线，并最终编制《测量技术报告》、《开工前验线报告》和《测绘院规划测量技术报告书》，根据业主要求设置点位桩，规格和数量需符合规划建设局办理工程规划许可证的要求。

9、资质要求

投标单位须具有丙级以上（含丙级）测绘资质，且资质在有效期内。出具的报告等技术文件获得政府相关部门的认可。

10、文件提供要求：

1、提供纸质版《测量技术报告》八份，《开工前验线报告》四份，经测绘单位校对确认的总平面图六份，电子版刻录光盘两张，及所有电子版文件交由业主存档，其余按政府审批部门要求份数提供。

2、技术咨询工作成果的验收标准：按国家相关规程、规范和规定要求。

3、技术咨询工作成果的验收方法：出具的测量技术报告及开工验线报告由先关政府部门认可，并办理完成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为验收合格。

4、如甲方在开展相关工作过程中，需承揽商进一步完善或重新提交的，承揽商应在合同规定的责任范围内无条件配合开展相关工作，直到符合要求为止，完成时间以双方商定为准，由此造成的拖延以逾期完工论。

5、竣工验收所需的测绘资料文件。

11、其他事项：

1、本工程费用要求乙方单位根据项目概况和到现场了解，综合考虑各种取费因素报价。

2、现场乙方服务工作至工程竣工验收通过而结束，如因工艺、工程地质、气候、施工厂商等原因，发生工期延误，导致乙方时间延长而发生附加工作，乙方费用也不予追加。

3、其它未尽事宜由乙方单位和建设单位协商解决。

4、乙方测量过程中，人应做好现场保护或第三者财产等保护工作。

5、在现场工作的人员，应遵守发包人的安全保卫及其它有关的工规章制度。

6、乙方人须对现场作业人员进行人身安全保险，并配备安全防护设施。

7、甲方提供给乙方的文件、资料和数据，乙方应当承担保密义务，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以任何形式向第三方透露。上述第三方不包括对该项目进行审查的政府机构和人员。一经完成合同中规定的工作，乙方应返还所有甲方提供的资料。

12. 附件

附件1：消防综合楼平面布置图。

附件2：消防泵站平面布置图。